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3-06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工程”）牵头组成的联合体中标了中山市工业炭基绿岛服务中心（一期）项目EPC总承包（第二次）项目（以下简称“绿岛项目”）。中标价格为人民币179,344,200.00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综合楼（包含业务工作区，中科院工作站，创新研究院，技术中心等）、废活性炭再生车间（含深度再生车间+浅度再生车间）、暂存库（含原料仓+成品库）、污水处理设施等。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标项目签订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二、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6日，公用工程连同其他联合体成员方与绿岛项目建设单位（发包人）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中山市工业炭基绿岛服务中心（一期）项目EPC总承包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发包人：广东汇德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广州市适然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1. 工程名称：中山市工业炭基绿岛服务中心（一期）项目EPC总承包（第二次）。

2. 工程地点：中山市神湾镇外沙村。

3.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综合楼（包含业务工作区，中科院工作站，创新研究院，技术中心等）、废活性炭再生车间（含深度再生车间+浅度再生车间）、暂存库（含原料仓+成品库）、污水处理设施等。

4. 工程内容：

（1）详细勘察及施工图设计：本项目要求按照招标控制价实行限额设计，中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批的初步设计成果及批复的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金额进行施工图限额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详细勘察、各专业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等，并配合招标人进行施工图审查（含各专业图纸审查）、竣工图编制、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变更文件和竣工验收等技术服务。中标人负责提供本项目施工报建、施工、工程变更、验收、结算等所需的设计文件及资料，并承担与本项目有关建设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等技术服务工作。

（2）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施工项目及其安装、调试、运行和验收。

（3）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设备、材料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项目主要设备（浅度再生设备、深度再生设备及其配套的尾气处理系统）若需在招标人推荐名单范围外进行采购，必须征得招标人的书面同意。

5.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亿柒仟玖佰叁拾肆万肆仟贰佰元整（¥179,344,200.00元）

6. 合同工期：项目总工期为300日历天，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60日历天（含详勘、施工图设计及审图时间），施工工期240日历天。

7. 生效条件：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合同生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山市工业炭基绿岛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六日